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炬高新

股票代码：60087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号德仲广场1幢803室之一

通讯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号德仲广场1幢803室
之一

邮政编码：528437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2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信息披露的原因是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基于债权人执行法院裁定书，导致股权比例低于 5%。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决策机构全体成员共同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控股、参股子公司.....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二、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或减持中炬高新的计划.....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7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7
三、《法院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8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六节 备查文件.....	9
一、备查文件目录.....	9
二、备查地点.....	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1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山润田、本公司、公司	指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中炬高新	指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72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	指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号德仲广场1幢803室之一
法定代表人	边峰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345396258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受托管理非公开募集基金；股权投资；企业资产管理；企业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5-06-25 至 2035-06-25
通讯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号德仲广场1幢803室之一
联系电话	0755-22189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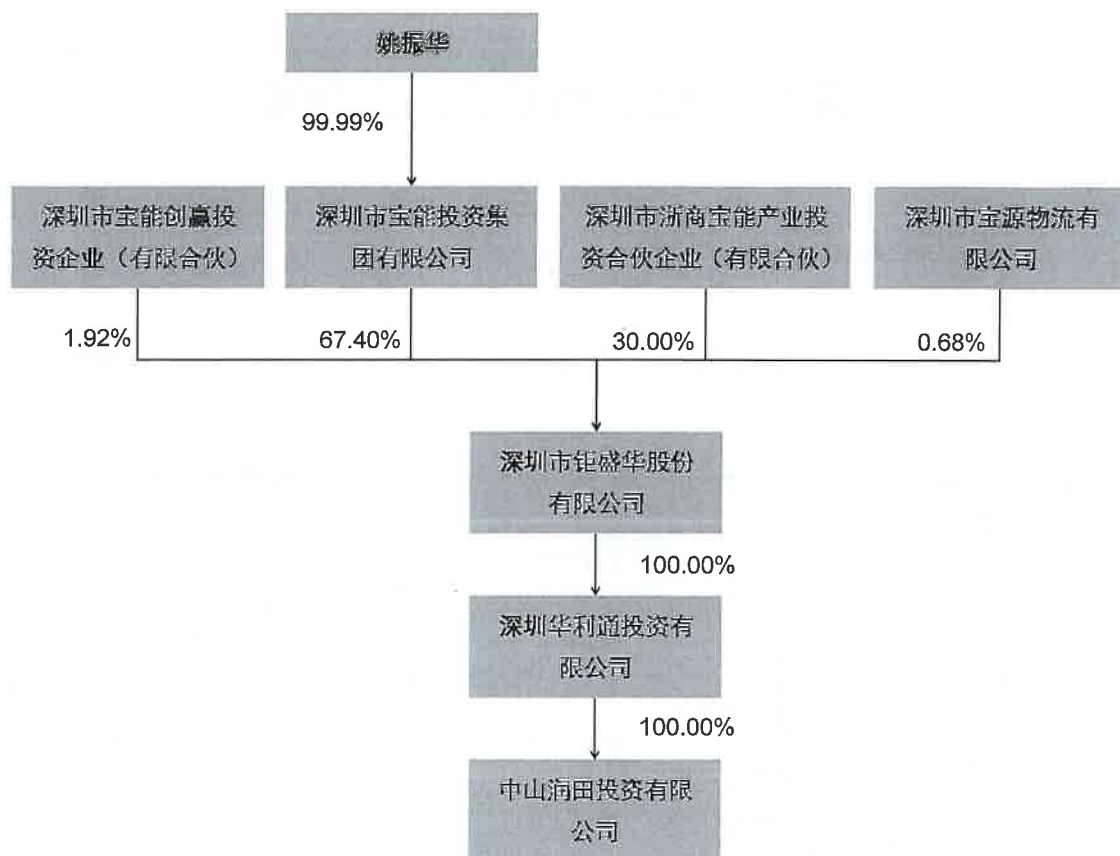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控股、参股子公司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华利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边峰	董事长	中国	无
2	李曜	董事	中国	无
3	李俊锋	董事	中国	无
4	周艳梅	董事	中国	无
5	许贤凤	监事	中国	无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基于债权人执行法院裁定书的被动减持行为。

二、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或减持中炬高新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变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下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债权人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司法划扣、司法拍卖等方式减持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中炬高新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山润田持有中炬高新普通股股份 46,545,843 股，占中炬高新总股本的 5.94%。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山润田持有中炬高新普通股股份 35,110,000 股，占中炬高新总股本的 4.48%。

三、股份变动过程

(一) 交银金租案件导致被动减持

1、就交银金租与中山润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执行裁定书（2024）粤 20 执恢 211 号，拍卖中山润田持股的中炬高新股票 2,435,843 股。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自然人李涛通过参与淘宝司法拍卖竞拍的方式取得中山润田所持股份 2,435,843 股。

3、目前，交银金租申请司法处置的中炬高新股份 2,435,843 股已在法院主导下过户完成，中山润田持股股份由 46,545,843 股变更为 44,110,000 股，占比 5.94%。

(二) 浦发银行案件导致被动减持

1、就浦发银行深圳分行与中山润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发出执行裁定书（2023）粤 0304 执 12889 号之一，拍卖中山润田持股的中炬高新股票 9,000,000 股。

2、2025 年 1 月 17 日，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参与京东司法拍卖竞拍的方式取得中山润田持股分 9,000,000 股。

3、目前，浦发银行申请司法处置的中炬高新股份 9,000,000 股已在法院主导下过户完成，中山润田持股股份由 44,110,000 股变更为 35,110,000 股，占比 4.48%。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目前，中山润田持有中炬高新股份 35,110,000 股，占中炬高新总股本比例的 4.48%。累计质押 35,11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100%，占中炬高新总股本的 4.48%；累计司法轮候冻结数为 35,11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100%，占中炬高新总股本的 4.48%。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024年12月31日，自然人李涛通过参与淘宝司法拍卖竞拍的方式取得中山润田所持股份2,435,843股。

2、2025年1月17日，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参与京东司法拍卖竞拍的方式取得中山润田持股分9,000,000股。

公司没有主动买卖中炬高新股票，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被动减持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工商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法院裁定书；
- (三)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已备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以供投资者查询。

(以下无正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5年2月2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中山市
股票简称	中炬高新	股票代码	6008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中山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炬高新 A 股 46,545,843 股，占中炬高新总股本的 5.94%。		

<p>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p>	<p>变动种类：A 股</p> <p>变动数量：11,435,843 股</p> <p>变动比例：1.46%</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radio"/></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在二级市场卖出该上市公司股票，均为被动减持</p>

(此页无正文，为《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5年2月21日